

请问下上市公司加班规定是什么 - - 公司加班审批规定是否有效-股识吧

一、公司加班制度

你好，你们公司的规章制度中的加班制度是违法的，你们可向当地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由其责令公司重新制定，并处以罚款；
如果你们的加班已经按此执行，可以要求赔偿损失，支付按实际工作时间计算的加班费和一定数额的补偿费；

二、公司加班审批规定是否有效

公司加班审批制度有效。

《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
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由此可见，加班由用人单位安排，公司订立加班审批规定合法有效。
法律保护劳动者健康权和休息权，不提倡加班，因此，对用人单位加班进行诸多限制，不仅要征得劳动者和工会同意，而且要加付工资报酬，并进行时间限制。
用人单位实行加班审批制度，对遏制无序加班、避免加班计算争议，都是有效的措施，法律上提倡且支持的。

三、法律到底是怎么规定加班的呢

参见《劳动法》第四章内容。

第四十一条 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
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四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延长工作时间不受本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限制：

(一) 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者因其他原因，威胁劳动者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处理的；

(二) 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影响生产和公众利益，必须及时抢修的；

(三)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三条 用人单位不得违反本法规定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间。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一) 安排劳动者延长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二) 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二百的工资报酬；

(三) 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四、关于公司要求加班。

首先，如果你们认为是违反劳动法，那么你首先应当回顾一下你们与用人单位签订的用工合同，看中间是否有规定加班时间的约定：如果单位的加班要求符合合同内容，那么依据合同法有关合同订立时双方意思表示一致合同即发生效力的规定，法律保护和容内容。

如果没有规定，你可以咨询你们那的劳工委员会仲裁，如果确定是用工单位的责任，那么你们可以要求给你们支付加班工资，是平常工资的一倍。

五、公司，企业上市了，股票交易所挂牌上市了，是不是都会实行年薪制，实行双休日制度等正规行业制度？？

股票的上市

股票上市是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票到证券交易所挂牌，进行公开交易的过程。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上市，具有很大的优越性。

首先，股票上市可以提高公司的信誉和知名度，因为股票上市需要严格审批，只有业绩非常好，达到上市条件的公司才可以被批准股票上市。

同时，在股票上市过程中要经过报刊、电台广泛的介绍与宣传，这对公司是极为有利的。

其次，上市公司可以溢价发行股票或溢价配股，这可以使公司大量集资。

特别是在比较紧的金融政策下，银行贷款困难，而上市公司却可以获得集资的好处。

再次，公司经营业绩的优劣不仅要经常地公开披露，而且也会反映到股票的市场价格之中，对公司的经营者形成一种外在的制约，促使公司经营水平不断提高。正因为股份公司中上市公司可以获得上述优势，因此，股票上市已成为股份公司追求的目标之一。

尤其是在我国当前的条件下，资金短缺，谁筹集到了资金，谁就获得了发展的大好时机，谁就能掌握发展的主动权。

因此，在公司制的进程中，要求上市的公司日益增多，上市的要求也日益趋迫切。

但并非所有发行股票的公司都可进入证券交易所挂牌自由交易。

世界各国对股票的上市都进行严格的审批，只有符合条件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才能上市，股票被批准上市，该公司即成为上市公司。

股票上市的条件在我国股票的上市必须经过国家授权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严格审查，符合国家规定的上市公司标准的允许上市，不符合标准的就不准上市，已经上市的公司，如条件恶化达不到标准要求时，就要停止上市。

因此，了解公司上市的条件是很重要的。

《公司法》对股票上市的条件明确规定如下：

第一，股票经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批准已向社会公开发行；

第二，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五千万元；

第三，开业时间三年以上，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原国有企业依法改建而设立的，或者《公司法》实施后新组建成立的，其全要发起人为国有大中型企业的，可连续计算；

第四，持有股票面值达人民币一千元以上的股东人数不少于一千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

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其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5%以上；

第五，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表无虚假记载；

第六，国务院规定的其它条件。

达到上市条件要求的股份有限公司，可以提出上市申请。

六、国家对加班加点的规定有哪些？

《劳动法》对加班加点或曰延长工作时间作了明确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

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劳动法》之所以对延长工作时间作出限制性规定，是因为延长工作时间是用人单位在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之外占用劳动者的休息时间用于劳动者进行额外劳动的工作时间。

由于延长工作时间直接占用了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必须进行限制。

《劳动法》的规定从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角度，规定了用人单位延长工作时间的程序、每日的法定限度和每月的最长限度。

用人单位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间不能随意确定，而是必须经过一定的程序，符合一定的条件，并且还必须把延长工作时间的长度限定在国家规定的范围以内。

具体说来，延长工作时间必须符合以下条件：其一，由于生产经营需要。

生产经营需要主要是指紧急生产任务，如果不如期完成生产经营任务，势必影响到企业的经济效益和劳动者的收入，在这种紧急情况下，用人单位才可以延长工作时间。

用人单位应当合理安排劳动者的工作时间，尽量避免出现延长工作时间的情况。

其二，必须与工会协商。

工会是劳动者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对涉及劳动者权益的问题，工会有权过问及提出建议和要求。

用人单位决定延长工作时间的，应当把延长工作时间的理由、人数、时间长短等向工会说明，以征得工会的同意。

如果工会认为延长工作时间的理由充分，就可以同意延长工作时间。

如果工会认为延长工作时间的要求理由不充分，也可以不同意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间。

工会不同意延长工作时间的，用人单位不得强行要求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

其三，必须与劳动者协商。

劳动者是行使劳动权利的主体，是否延长工作时间，应当由劳动者自己决定。

用人单位决定延长工作时间的，必然占用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应当与劳动者协商，征得劳动者的同意。

劳动者同意的，用人单位可以在《劳动法》限定的延长工作时数内决定延长工作时间；

劳动者不同意的，则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

即企业只有在劳动者自愿的情况下才可以延长其工作时间。

其四，用人单位延长工作时间的长度必须符合《劳动法》的规定。

即在工会和劳动者同意的情况下，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可见，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一小时以上的，还有一个前提条件，即应当保障劳动者的身体健康，而且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个月延长工作时间的总时数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对企业违反法律、法规强迫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动者有权拒绝。

若由此发生劳动争议，可以提请劳动争议处理机构予以处理。

#!NwL!#

参考文档

[下载：请问下上市公司加班规定是什么.pdf](#)

[《股票正式发布业绩跟预告差多久》](#)

[《股票买入委托通知要多久》](#)

[《新的股票账户多久可以交易》](#)

[《股票涨幅过大停牌核查一般要多久》](#)

[下载：请问下上市公司加班规定是什么.doc](#)

[更多关于《请问下上市公司加班规定是什么》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0016545.html>